

内蒙古农业大学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

简 报

(第 4 期)

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12 日

亮点工作

访企拓岗促就业，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

为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做实功、出实效，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找准就业问题的破解之策，推动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近期，校长高聚林、副校长塔娜、副校长齐景伟率队主动对接重点企业调研，聚焦人才培养、科研创新、实习实践、产教融合等方面的合作进行深入交流。自主题教育开展以来，校领导班子累计访企拓岗 22 次，拓展岗位 589 个，学校分别与包头高新技术人才服务中心和鄂尔多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签署了人才服务基地框架协议，于包头高新技术人才服务中心、北京校友会、天津校友会挂牌就业服务工作站。

此外，学校将服务前移，通过线上线下渠道精准对接企业用人需求和学生就业意向，已举办6场线下大型招聘会，学院举办中型招聘会5场，参会企业617家，为毕业生提供岗位数28300余个；依托我校智慧就业平台，设立了“丁香扎根 筑梦青城”专场网络招聘会，助力实施“十万大学生留呼计划”；举办线上线下企业专场宣讲招聘会99次，为毕业生提供岗位5300余个；利用就业微信公众号、就业创业服务号，广泛宣传就业形势政策，及时推送就业信息，针对2023届毕业生共推介相关就业信息1700余条，积极打通毕业生就业最后一公里，努力推动毕业生充分高质量就业。

认真组织谋划，抓实落细党支部主题教育

为扎实推进主题教育，学校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周对各分党委（党总支）开展主题教育的情况进行督导，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局面。各二级党组织制定了学习计划，召开了主题教育推进会，形成了干部领学、班子研学、支部促学、个人自学、专家辅学的学习模式。团委、学生工作处、招生就业处和各学院结合现有场地开设了主题教育读书角，为师生学习查阅、交流沟通提供了平台。各党支部线上线下结合，依托“三会一课”，开展了多种形式的活动，不断推动主题教育走向深入。如沙漠治理学院等建立了问题收集和反馈渠道，提高调查研究工

作的实效。兽医学院以民族政策宣传月为契机，于5月10日举行了“石榴籽”民族团结示范班开班仪式。示范班为各民族学生学习交流搭建了平台，营造了“中华民族一家亲”的浓厚氛围，为扎实推进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汇聚了力量。

进展情况

※5月5日至6日，校党委委员、副校长齐景伟带领招生就业处和学院相关工作负责人赴乌兰察布市开展访企拓岗促就业行动，乌兰察布市农牧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察右前旗、丰镇市、凉城县等相关负责人陪同调研了薯都凯达公司、宏福农业、民丰种业公司、兰格格乳业公司、隆草高科公司、丰东知盈公司、海高牧业、世纪粮行公司等企业，并就推动校地合作、产教融合、拓展优质岗位、实习实践等事宜进行了交流。

※5月6日，学校下发《关于在全校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的实施方案》。

※5月4至5月11日，学校通过线上线下渠道广泛宣传，积极组织青年学子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农业大学科技小院的学生重要回信精神，并开展热议活动。

※5月8日下午，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召开工作会议，传达了自治区主题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联系会议的精神，对学校主题教育的各项任务进行了细化部署。

※5月11日下午，校、院两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各处级单位负责人集中组织观看了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李宏伟教授所作的“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报告。

※5月12日下午，按照主题教育读书班工作安排各分党委（党总支）集中组织学习了《习近平著作选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的内容，并进行了讨论。

存在问题

★ 科学、高效的开展调研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 学校还需要进一步整合资源，集中力量解决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确保主题教育走深，走实

下一步工作安排（5月15日-5月19日）

◆ 5月16日、5月18日，季祥副校长分别于鄂尔多斯市东达蒙古王集团、教务处开展调研。

◆ 5月16日，召开主题教育工作组工作推进会，梳理总结主题教育开展以来的工作情况，部署近期重点工作任务。

◆ 5月18日，拟下发内蒙古农业大学“学思想 强党性 重实践 建新功”主题教育知识竞赛的通知，着力营造以赛促学、以学促用的浓厚氛围。

◆ 5月19日，完成主题教育读书班第三期的学习任务。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读书班日程安排表（第三期）

时间安排	学习内容	主讲人	主持人	学习地点
5月13日 至5月17日	个人自学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 习近平总书记《论党的自我革命》		处级干部	各自办公室
5月18日 (星期四) 下午15:00	集中学习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 习近平总书记《论党的自我革命》		校、院两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各 处级单位负责人	自定
5月19日 (星期五) 下午15:00	交流研讨	见分组讨 论安排	处级干部	各组召集人

报：自治区党委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巡回指导组第十三组，全区教育系统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宣传组，校党委委员，塔娜副校长，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发：各分党委（党总支），各处级单位

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5月12日印发
